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中國和諧新能源汽車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RMONY AUTO

和諧汽車

China Harmony New Energy Auto Holding Limited

中國和諧新能源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36)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建議末期股息、
建議授出回購股份及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中國和諧新能源汽車控股有限公司謹訂於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5樓天廬山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6至20頁。隨函亦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此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頁(<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頁(<http://www.hexieauto.com>)。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將表格填妥及簽署，並儘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即不遲於2018年6月11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分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018年5月10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ii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2
2.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2
3. 建議末期股息	2
4. 建議授出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	3
5.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3
6. 股東週年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4
7.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4
8. 推薦建議	5
附錄一 –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退任董事詳情	6
附錄二 – 回購股份授權的說明函件	1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6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5樓天廬山廳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如適用)通過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6至20頁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現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和諧新能源汽車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末期股息」	指	建議向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發行授權」	指	建議向董事授予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處理新股份，總數最多達載於本通函第16至20頁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普通決議案第6項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二十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8年5月4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釋 義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記錄日期」	指	2018年6月25日，即確定享有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
「股東名冊」	指	本公司股東名冊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或倘本公司曾分拆、合併、重新分類或重組其股本，則指構成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本的股份
「回購股份授權」	指	建議向董事授予的一般授權，以於聯交所回購股份數目最多達載於本通函第16至20頁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普通決議案第5項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不時予以修訂)



HARMONY AUTO

和諧汽車

China Harmony New Energy Auto Holding Limited

中國和諧新能源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36)

執行董事：

馮長革先生

劉風雷先生

馬林濤女士

馮 果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非執行董事：

范奇暉先生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辦事處：

中國

河南省鄭州市

鄭東新區中央商務區

商務內環路世貿大廈A棟15A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肖長年先生

劉章民先生

薛國平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敬啟者：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建議末期股息、
建議授出回購股份及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將於2018年6月13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若干決議案的資料。

2.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的規定，於2017年8月31日被委任之執行董事馮果女士將任職至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的規定，執行董事馮長革先生、劉風雷先生及馬林濤女士將任職至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所有上述退任董事均合資格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有關退任董事的詳細資料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3. 建議末期股息

誠如本公司於2018年3月26日發出有關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的公佈所述，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表決後方可作實。

受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有關決議案所限，於記錄日期(即2018年6月25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獲得末期股息。該末期股息將以港元支付，預計將於8月13日或之前派付予股東。

4. 建議授出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

於2017年6月9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獲授予一般授權以回購股份。該授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失效。故此，為使本公司於適當時能靈活回購股份，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向董事授予回購股份授權，以於聯交所回購股份數目最多達載於本通函第16至20頁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普通決議案第5項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即按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保持不變基準計算，相當於153,932,617股股份)。

董事謹此聲明，彼等現時並無任何計劃根據回購股份授權回購任何股份。

上市規則規定須向股東發出的說明函件，載於本通函附錄二。該說明函件載有合理所需資料，以便股東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授出回購股份授權作出知情決定。

5.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於2017年6月9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獲授予一般授權以發行股份。該授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失效。故此，為使本公司於適當時能靈活發行股份，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向董事授予發行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處理額外股份，總數最多達載於本通函第16至20頁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普通決議案第6項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二十(即按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保持不變基準計算，相當於307,865,235股股份)。一項藉加入本公司根據回購股份授權回購的股份總數以擴大發行授權的普通決議案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

董事謹此聲明，彼等現時並無任何計劃根據發行授權發行任何新股份。

6. 股東週年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6至20頁。

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除主席根據上市規則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在股東週年大會後，本公司將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登投票結果。

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已隨附於本通函。此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頁(<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頁(<http://www.hexieauto.com>)。閣下須按印付的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儘快及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即不遲於2018年6月11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7.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名冊將於2018年6月8日至2018年6月13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於此期間內，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股東務請注意，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8年6月7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股東名冊將於6月21日至6月25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收取末期股息權利。於此期間內，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6月2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會函件

8.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建議的重選退任董事、派發末期股息、授出回購股份授權及發行授權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有關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馮長革
謹啓

2018年5月10日

以下為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董事的詳情。

(1) 馮果女士，36歲，執行董事及副總裁

職位及經驗

馮果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裁。馮女士於2004年7月畢業於鄭州大學法學專業，於2009年12月獲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7年7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馮女士於2004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經理，並於2008年3月至2010年9月擔任副總經理，負責財務事宜。於2010年10月，馮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財務工作(包括財務預算、核算、基金籌劃、財務人才管理以及協助制訂各項審批流程及制度以及發展目標等)。馮女士擁有豐富的汽車經銷商集團運營、財務核算、資金籌劃、豪華超豪華汽車品牌財務數據分析的經驗，曾參與與寶馬中國建立河南省合作夥伴關係及成立中德寶。馮女士亦負責開發寶馬、路虎及勞斯來斯等汽車品牌。於過往三年，馮女士並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服務年期

馮女士於2017年8月3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與本公司訂立由2017年8月31日起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馮女士須至少三年一次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合資格膺選連任。

關係

馮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馮長革先生及馬林濤女士之侄女。

股份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馮女士於1,160,28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酬金

根據與本公司的服務協議，馮女士將收取的薪酬包括年薪人民幣480,000元，以及董事會經考慮個人及本集團的表現並經由薪酬委員會推薦及董事會決定而釐定的酌情花紅。馮女士的薪酬乃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相關的職責及責任、其相關經驗及現時市況後釐定。馮女士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包括薪金、津貼和其他福利以及退休金計劃供款)總額為人民幣639,611.47元。

須予披露及須知會股東的其他資料及事宜

概無其他須予披露資料，馮女士亦無涉及其他任何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同時亦無其他有關馮女士須知會股東注意的事宜。

(2) 馮長革先生，47歲，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職位及經驗**

馮長革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馮先生於2012年9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業務方向。彼為本集團創辦人，及自2005年成立河南中德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中德寶」)起一直從事汽車行業。中德寶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寶馬在河南省的第一家經銷門店。馮先生於1992年畢業於中南政法學院(現稱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獲經濟法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取得該學院法學碩士學位。1992年畢業後，馮先生進入河南省司法系統，任河南省高級人民法院助理審判員及審判員。於2002年，馮先生離開該司法系統，成立一家律師事務所，同時創辦多個企業。彼曾經通過遠達投資參與

房地產投資，亦曾涉足拍賣及評估業務。彼亦為和諧實業集團的控股股東，和諧實業集團為一家總部位於中國河南省鄭州市的民營集團公司，其業務權益專注於品牌及奢侈生活用品及服務，包括物業開發，高爾夫球場及汽車銷售。於過往三年，馮先生並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服務年期

馮先生於2012年9月24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於2015年5月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選連任。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馮先生須至少三年一次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合資格膺選連任。

關係

馮先生分別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馬林濤女士之丈夫及馮果女士的叔父。馮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Eagle Seeker Company Limited的唯一股東及唯一董事。

股份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馮先生於695,066,1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酬金

馮先生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總額為人民幣2,352,190.00元。

須予披露及須知會股東的其他資料及事宜

概無其他須予披露資料，馮先生亦無涉及其他任何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同時亦無其他有關馮先生須知會股東注意的事宜。

(3) 劉風雷先生，42歲，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職位及經驗**

劉風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劉先生為本集團最早創業者之一。彼於中國汽車行業擁有約13年經驗。彼於1998年自鄭州大學獲得商務英語學士學位。彼於2003年2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河南中德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董事長助理。自2006年8月至2013年4月，彼出任鄭州遠達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13年4月至2015年10月，彼出任本公司高級副總裁，負責本集團的網絡發展及豪華乘用車業務。於過往三年，劉先生並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服務年期

劉先生於2015年10月19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彼於2016年5月1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選連任。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劉先生須至少三年一次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合資格膺選連任。

關係

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股份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劉先生於5,778,58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酬金

劉先生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總額為人民幣593,929.26元。

須予披露及須知會股東的其他資料及事宜

概無其他須予披露資料，劉先生亦無涉及其他任何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同時亦無其他有關劉先生須知會股東注意的事宜。

(4) 馬林濤女士，50歲，執行董事及副總裁**職位及經驗**

馬林濤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裁。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行政事務及公眾關係。馬女士於1992年6月畢業於河南財經學院(現稱河南財經政法大學)，獲國民經濟計劃及統計學位。於1992年7月至2003年12月，馬女士供職於中國建設銀行河南分行，曾擔任鄭州分行信貸核准委員會主管及鄭州期貨支行副行長等多個職位，彼負責信貸評估核准及公共及零售銷售等事宜。馬女士於2006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遠達雷克薩斯董事長。於過往三年，馬女士並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服務年期

馬女士於2013年1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彼於2016年5月1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中退選連任。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馬女士須至少三年一次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合資格膺選連任。

關係

馬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和董事會主席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馮長革先生之妻子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馮果女士的孀母。馬女士之丈夫馮長革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Eagle Seeker Company Limited的唯一股東及唯一董事。

股份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馬女士於695,066,1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酬金

馬女士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總額為人民幣1,170,201.74元。

須予披露及須知會股東的其他資料及事宜

概無其他須予披露資料，馬女士亦無涉及其他任何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同時亦無其他有關馬女士須知會股東注意的事宜。

以下為上市規則規定須向股東提供必須資料的說明函件，旨在使股東可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有關回購股份授權的普通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1.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539,326,177股股份。

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5項有關授予回購股份授權的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及按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保持不變(即1,539,326,177股股份)的基準計算下，董事將獲授權根據回購股份授權，在回購股份授權生效期間，回購最多達153,932,617股股份)，佔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

2. 回購股份的理由

董事相信，授出回購股份授權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

視乎當時市場情況及資金安排而定，回購股份可提高每股股份的資產淨值及／或每股股份盈利，並僅於董事會認為該項回購將有利於本公司及其股東時方會進行。

3. 回購的資金

在回購股份時，本公司僅可動用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開曼群島的法律，及／或視乎情況而定的任何其他適用的法律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

4. 回購的影響

倘回購股份授權於所建議的回購期間內任何時間內全面行使，可能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負債水平產生不利影響(相對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內所載經審核賬目所披露的狀況而言)。然而，倘若行使回購股份授權將令董事不時認為對本公司所須的營運資金或負債水平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不擬在該等情況下行使回購股份授權。

5. 股份價格

股份於過去十二個月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該日)在聯交所每月的最高及最低買賣價格如下：

月份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17年5月	3.43	2.44
2017年6月	3.98	3.26
2017年7月	3.98	3.59
2017年8月	4.53	3.60
2017年9月	5.18	4.05
2017年10月	5.22	4.32
2017年11月	5.19	4.42
2017年12月	6.25	4.26
2018年1月	6.80	5.58
2018年2月	5.88	4.84
2018年3月	5.69	4.96
2018年4月	5.10	4.07
2018年5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4.53	4.20

6. 一般資料

各董事或(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現概無意在股東批准授出購回股份授權後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本公司並無接獲本公司之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通知，表示彼等現時有意於股東批准授出購回股份授權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或已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彼等持有的任何股份。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彼等將遵照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例的規定，根據回購股份授權行使本公司的權力以回購股份。

7. 收購守則

倘因根據回購股份授權回購股份導致某一股東所佔本公司投票權的權益比例有所增加，則就收購守則而言，該項權益比例的增加將被視為一項收購行動。因此，一位股東或多位行動一致的股東(按收購守則下之定義)可藉此獲得或鞏固其在本公司的控制權(視乎所增加之權益水平而定)，故彼等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的規定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馮長革先生，被視為擁有695,066,160股股份的權益，約佔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約百分之45.15%。該695,066,160股股份由其作為實益擁有人直接持有的5,000,000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0.32%)股份及由Eagle Seeker Company Limited持有的690,066,160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44.83%)股份組成。Eagle Seeker Company Limited為馮長革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倘若董事根據建議的回購股份授權全面行使回購股份權力，馮長革先生的持股量將增至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百分之50.17%。

董事認為此持股量的增加可能引致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的規定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的後果。董事不擬於建議行使回購股份授權至須進行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的規定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

8. 本公司回購股份的行動

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內，本公司已在聯交所回購總數為5,200,000股的本公司股份，回購股份詳情如下載列。

回購日期	股份數量	每股價格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18年4月6日	1,400,000	4.95	4.75
2018年4月9日	1,400,000	4.81	4.67
2018年4月10日	400,000	4.96	4.73
2018年4月11日	400,000	4.90	4.80
2018年4月12日	900,000	4.69	4.60
2018年4月13日	700,000	4.71	4.60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HARMONY AUTO

和諧汽車

China Harmony New Energy Auto Holding Limited

中國和諧新能源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3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和諧新能源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謹定於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5樓天廬山廳舉行，議程如下：

1. 接納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2. 宣佈派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
3. 重選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的酬金。
4. 續聘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會否作出修訂)下列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b)段規限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授予公司董事一般性授權，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的全部權力，根據所有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回購其股份；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b) 本公司根據上文(a)段授權而獲許回購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通過本決議案之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如其後有任何股份合併或拆細進行，緊接該合併或分拆的前一日與後一日的可根據上文(a)段的授權回購股份的最高數目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必須相同；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時起至下列任何一項(取最早者)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其他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本決議案所述的授權經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之日。」

6. 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會否作出修訂)下列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c)段的規限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性授權，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內的額外股份及訂立或批出將須或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上文(a)段所述的授權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訂立或批出將須或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屆滿後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c) 董事依據上文(a)段的授權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的股份總數，惟根據：

(i) 供股(定義見下文)；

(ii) 因行使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及

(iii) 任何按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的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而配發以代替本公司股份股息的全部或部份的股份除外，

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如其後有任何股份合併或拆細進行，緊接該合併或分拆的前一日與後一日的可根據上文(a)段的授權發行股份的最高數目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必須相同；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時起至下列任何一項(取最早者)的期間：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其他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期限屆滿之日；及

(iii) 本決議案所述的授權經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之日。

「**供股**」指董事指定的期間內，向於指定紀錄日期名列股東冊內本公司的股份或各類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所持的股份或股份類別之比例提呈發售股份的建議(惟須受董事就零碎股權或於考慮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的任何法律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後認為必要或權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所規限)。」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7. 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會否作出修訂)下列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召開本會議通告(「通告」)所載第5及6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依據通告所載第6項決議案提述的一般授權，在董事依據該項一般授權可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上，加入本公司依據通告所載第5項決議案提述的授權可回購股份的總數，惟此數額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馮長革

中華人民共和國鄭州
2018年5月10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除主席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外)。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
2.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派多於一名代表，必須在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實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書將視為被撤銷。
4. 為確定出席上述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8日(星期五)至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本公司的未登記股東請確保於2018年6月7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5. 為確定獲派發建議的末期股息的資格(該股息須待股東於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21日(星期四)至2018年6月25日(星期一)止(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發建議的末期股息，本公司的未登記股東請確保於2018年6月20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6.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